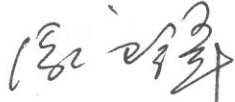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 信息	姓名: 刘卫锋	
	职称: 中级	
	工作单位: 砀山县住房保障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砀山县行政服务中心办公场所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供应商名称: 砀山隆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	砀山县住房保障管理局(砀山县政府服务管理局),是服务全县企业和群众办事的场所。较为好的为企事业单位服务,塑造了政府形象,便民服务工作已运用九年有余,得到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地理位置优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本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业人员 签字		日期: 2025 年 6 月 20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 信息	姓名: 王强	
	职称: 中收	
	工作单位: 沁水县住建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沁水县行政服务中心办公场所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供应商名称: 沁山隆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	1. 沁山隆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沁山隆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为服务沁水县行政服务中心办公场所, 9年来的运营实践证明, 其服务水平高, 收费合理, 政府对其评价很高, 其服务水平高, 收费合理, 政府对其评价很高, 其服务水平高, 收费合理, 政府对其评价很高。 2. 据采购人介绍, 该场所目前由沁山隆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运营, 其服务水平高, 收费合理, 政府对其评价很高。 3. 综上所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之规定, 本项目只有一家供应商, 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条件,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专业人员 签字	王强	日期: 2025年6月20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 信息	姓名: 杨凤丽	
	职称: 中评	
	工作单位: 砀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砀山县行政服务中心办公场所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供应商名称: 砀山隆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	(一):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理由 1: 砀山县数据资源管理局按县政府要求租赁该房产, 用于便民服务、集中办公、会务接待等功能。 2: 该房产由砀山县隆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提供, 该公司综合实力较强。 3: 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 该项目经济合理 适配性较高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程序。	
专业人员 签字	杨凤丽	日期: 2025 年 6 月 20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